

序

《上虞县劳动人事志》在治理整顿、深化改革的新形势下出版问世。志书实事求是的记述了我县90多年劳动、人事工作的兴衰历史，为深入开展劳动、工资、人事三大制度的改革提供了一份翔实的资料。这是我们时代的新篇，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成果，是我县劳动、人事工作中一件值得庆贺的大事。

抚今追昔，思绪万千。我县的广大劳动人民，一向聪明睿智，涵养了勤劳俭朴、坚韧不拔的精神，却受尽了磨难，衣不蔽体、食不饱腹，以致流离失所。新中国的诞生，结束了劳动人民数千年来受剥削、受奴役的历史，成了国家的主人。党和国家十分重视劳动、人事工作，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的政策、法令，建立了适合各个时期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劳动工资、保险福利、劳动保护、机构编制、干部管理等制度，不断巩固和提高了劳动人民的政治、经济地位，激发了广大干部、群众建设社会主义的热情。

我县劳动人事部门的全体同志，在县委和县政府的领导下，为保证党和国家各项政策法令的贯彻执行，保障劳动人民的合法权益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，进行了辛勤耕耘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这些成绩应该作为史料记载。

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，政通人和，百业俱兴，经济繁荣，山河增辉，是建国以来形势最好，生机最旺盛的时期之一，它迎来了编史修志的春天，我们正赶上这个黄金岁月，编纂这部志书，遂得以成。《上虞县劳动人事志》的编纂成功，对于熟悉上虞县劳动、人事工作的历史与现状，总结与研究正反两方面的经验，提高业务和理论水平，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，是我们的良师益友。

编史修志是一项巨大的综合工程，《上虞县劳动人事志》的出版，是全局同志通力协作的结果，感谢各部门、各单位为我们提供资料，感谢全体编纂人员的辛勤劳动，感谢上级部门的帮助、指导。我们要爱志用志，借鉴历

史，指导当前，为开创我县劳动、人事工作的新局面，深化劳动、工资、人事制度的改革，作出更大的贡献！

邹炳富

一九八九年六月